

**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种类**  
**及业务覆盖范围增加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换发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，经营许可证编号为A2.B1-20050405，业务种类（服务项目）新增“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”，并增加“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”中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的机房所在地范围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**一、变更后公司获准经营的业务种类、服务项目和业务覆盖范围**

**1、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**

全国。

**2、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**

机房所在地为北京、天津、石家庄、邯郸、太原、呼和浩特、沈阳、大连、长春、哈尔滨、绥化、上海、南京、常州、扬州、杭州、宁波、金华、合肥、福州、厦门、泉州、南昌、济南、青岛、郑州、洛阳、安阳、武汉、襄阳、长沙、邵阳、广州、深圳、汕头、佛山、东莞、南宁、海口、重庆、成都、贵阳、西安、昆明、兰州。

**3、内容分发网络业务**

全国。

**4、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**

全国。

**5、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**

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、上海、江苏、浙

江、安徽、福建、江西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湖南、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重庆、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陕西、甘肃、宁夏。

## 二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公司获准经营的业务种类及业务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，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，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获准经营“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”（即云服务）的机房所在地从1个直辖市及4个城市扩大至4个直辖市及41个城市，有助于提升公司在云服务领域的实力，促进公司为客户提供更便捷、更优质、更高效的云服务，推动公司在“云计算”领域做大做强。

特此公告。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8日